

#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(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b>第五条</b> 公司住所：沈阳市和平区中华路 126 号 邮政编码：110001	<b>第五条</b> 公司住所：吉林省白山市江源区江源大街 30 号 邮政编码：134700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它内容不变。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